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飞书、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陈正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董事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认为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次发行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进行，公司将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同意注册文件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80%。

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将对前述发行底价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

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1 + N)$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P_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按目前股本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40,557,015 股（含本数），具体发行股票数量依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价格确定，计算公式为：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每股发行价格。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变化的事项，上述发行数量上限应做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为进一步保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公司在报送发行方案时，将根据具体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针对参与竞价的对象限定单一认购对象（包括其关联方）认购股份数量（比例）的上限，并限定单一认购对象（包括其关联方）本次认购股份数量加上其认购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后的股份数量（比例）的上限。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5、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合法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规定及本次发行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份。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6、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7,633.49万元（含77,633.4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清洁电器制品800万台新建项目（一期）	48,104.71	42,722.76
2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2,000.00	11,620.73
3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23,290.00	23,290.00
合计		103,394.71	77,633.49

注1：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清洁电器制品800万台新建项目（一期）项目系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清洁电器制品800万台新建项目的一期工程，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清洁电器制品800万台新建项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一期工程项目总投资调整为48,104.71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42,722.76万元对其进行投资。

注2：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项目总投资金额32,000.00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11,620.73万元对其进行投资。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会的授权，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投入进度和金额等进行适当调整。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7、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至限售期满之日止，发行对象由于本公司送红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安排。

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限售期有新的规定，公司
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8、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9、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
老股东共享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的有效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
个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有新的政策规定，则按新的政策进行相
应调整。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
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
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
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春光科技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
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
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出具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出具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工作的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股东会决议许可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项；

(2)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按照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募集资金规模、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以及与发行对象签署相关协议或补充协议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事宜；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股东会决议，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其他中介机构聘用协议等；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法规及政策变化、有关监管部门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意见及证券市场变化等情形，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数量区间、发行对象、发行价格以及调整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及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配套文件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决定的事项外）；

(5)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导致本次发行难以实施的情形，或虽可实施但将给公司整体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之情形时，可酌情决定延期、中止或终止实施本次发行事宜；

(6)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等事宜，签署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相关文件和协议；

(7)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事宜，根据市场情况及项目进展情况，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8)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上市等相关事宜；

(9)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的实际情況，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以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10) 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其他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补充、签署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11) 同意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决定、办理及处理上述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12)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条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董事会秘书工作条例》。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金融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金融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春光科技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董事会拟将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薪酬实行固定津贴制，每年8万元（含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春光科技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陈正明、张春霞、陈
凯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春光科技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83)。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